

涧西区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年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积极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相关要求，紧紧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关注关切，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增强解读回应实效,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完善公开制度规范,切实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获得感,为促进涧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大局稳定发挥积极作用。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电子版可在涧西区政府门户网站下载。现将我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结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贯彻落实法定主动公开，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河南政务服务网，全方位公开政府管理信息、政府决策信息、政府执行信息、政府服务信息、结果公示信息等，保障群众知情权。2021年我区政府门户网站全年独立用户数41368人，总浏览量83219余次。二是强化公开力度，通过涧西区政府门户网站、“涧西融媒”“首创之区 涧西”微信公众号等，采用文字、图解、视频、新闻发布等多种媒体形式，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区门户网站累计编发信息2040条，其中通过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各类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信息1640条。三是大力提升重点领域的公开质量。及时公开群众关切的就业、教育、养老、医疗等方面的政策文件、工作进展、检查监督等信息，提高群众关切回应实效。充分借助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公开并定期更新保障性住房、社会保险、社会救助、义务教育等政策信息，切实做好民生实时服务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1年，涧西区政府根据国务院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指导意见，完善和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按照依申请公开工作的规定，共受理依申请公开54件，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2件，予以公开33件，部分公开9件，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不予公开6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4件，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不予处理2件，有2件正在办理中，上述答复未引发诉讼及复议。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我区坚持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加大政务公开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力度。规范政务公开事项，以我区门户网站为依托，运用信息化手段做好政务公开工作，主动公开机构设置、职能、办事程序、部门财务预决算、政策法规、行政决策、政务动态等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信息。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区以门户网站为主阵地，持续发挥“涧西融媒”“首创之区 涧西”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服务平台作用，积极拓展信息发布渠道，创新政策解读形式，对区政府重点工作和各类政策进行了官方信息发布和权威解读。我区政府门户网站设置政务公开专栏，开设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政府信息公开年报、依申请公开等子栏目，主动公开10个大类信息，30个小类的信息，进一步完善门户网站功能，扩大了政府工作的透明度，方便群众申请、办理各类事务。同时，我区充分发挥政务微博、微信公众号、城市留言板等平台优势，做好开设整合、内容保障、安全防护、监督管理等工作，统筹推进政务新媒体与政府网站的协同联动、融合发展。按照“谁开设、谁管理”的原则，对现有政务新媒体落实主体责任，严格内容审查把关，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内容准确，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2021年我区认真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并开展工作情况通报，规范相关公开标准，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扩大信息公开范围，依托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持续加强信息发布、新闻宣传、平台建设、政策解读等工作。同时加大监督保障力度，涧西区加强培训交流，进一步提升政策理论学习和业务研究，提高对政策精神的准确把握。结合今年疫情情况，以问题为导向，通过电话、微信、现场等形式，点对点、分级分类、有针对性地开展政务公开培训，切实提升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水平。积极学习外地先进经验，增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同时日常开展对区政府门户网站栏目设置、信息更新等方面的全方面排查，联系相关单位及时整改解决问题，督促整改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405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818		
行政强制	236		
第二十条第（八）项			

2022/2/25

涧西区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638.801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54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3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9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6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2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54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9	5	0	2	16	6	4	1	0	11	2	3	0	1	6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全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效有一定提升，但仍然存在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规范性文件更新少，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方面，需加快适应新形势、新要求；政策解读内容需更注重宣传实效，形式和渠道需更加丰富。下一步，我区将进一步结合区情创新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发挥政务公开在建设法治政府和服务型政府方面的积极作用。

（一）与时俱进完善规范依申请答复工作制度

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条例》，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办理规范，建立健全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指导各镇街、区政府各部门加强业务知识学习，加强对基层一线政策执行人员开展政策解读和培训，为提升政务公开注入专业力量。

（二）积极创新推动政策解读出新出彩

加强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建设。尝试制作和发布更多权威准确、通俗易懂、形式多样、易于传播的政策解读产品，确保重大民生政策的解读在实际执行环节不遗漏、不走样。学习借鉴上级单位和兄弟区县先进经验做法，探索短视频政务新媒体或其他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政策解读。

（三）稳扎稳打加强舆情回应和政民互动

保持高质量高标准办理政务舆情及网民给区长信箱留言。大力推进决策前征求企业、群众意见建议，提高政务舆情和长留言办理实效，畅通并巩固媒体发布政府信息渠道，加强政民互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